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蔡承晏  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277  
電子信箱：ccy202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301799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審議會設置要點」，並自  
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臺南市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審議會設置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局各單位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二級機關、任務編組  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請登錄法規資料庫)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

